

ALL SOULS TRILOGY

魔法觉醒三部曲 (I)

魔法觉醒

上卷

A DISCOVERY
OF
WITCHES

DEBORAH HARKNESS

[美] 德博拉·哈克尼斯 著 芮婉婉 译

清华大学出版社

ALL SOULS TRILOGY

魔法觉醒三部曲 [I]

魔法觉醒

A DISCOVERY OF WITCHES

DEBORAH HARKNESS

[美] 德博拉·哈克尼斯 著 芮婉婉 译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

A Discovery of Witches (Book One of the ALL SOULS TRILOGY), by Deborah Harkness

©Deborah Harkness, 2011

EISBN: 978-0143119685

All rights reserved including the right of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in any form. This edi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Viking, an imprint of Penguin Publishing Group, a division of Penguin Random House LLC.

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1-2017-4210 号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魔法觉醒 / (美) 德博拉·哈克尼斯著; 芮婉婉译. —北京: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19
(魔法觉醒三部曲)

书名原文: A Discovery of Witches (Book One of the ALL SOULS TRILOGY)
ISBN 978-7-302-52302-4

I. ①魔… II. ①德… ②芮…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9) 第 029204 号

责任编辑: 纪海虹

装帧设计: 葛秋菊 夏玮玮

责任校对: 王荣静

责任印制: 杨 艳

出版发行: 清华大学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tup.com.cn>, <http://www.wqbook.com>

地 址: 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 A 座 邮 编: 100084

社 总 机: 010-62770175 邮 购: 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 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量反馈: 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印 装 者: 北京嘉实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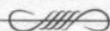
开 本: 148mm×210mm 印 张: 22.125 字 数: 551 千字

版 次: 2019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88.00 元 (上下卷)

产品编号: 06938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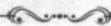
献给莱克茜和杰克，他们的未来有无限可能。



一切从匮乏与欲望开始。

一切从鲜血和恐惧开始。

一切从女巫的觉醒开始。



这卷用皮面装订的手抄本毫无特别之处。对于一名普通的历史学家来说，它与牛津大学博德利图书馆里成百上千的手抄本没有任何区别——年代久远、纸张陈旧。但是，从发现它的那一刻开始，我就知道这卷手抄本没有那么简单。

汉弗莱公爵阅览室在这个9月底的下午稍显冷清，属于学者来访高峰期的夏天已经过去，而随秋季开学而来的繁忙又尚未开始，因此在这个时候来查找图书馆里的馆藏，工作人员很快就能帮你找到。即便如此，在借书处被肖恩叫住时，我还是吃了一惊。

“毕晓普博士，你要的手抄本准备好了。”肖恩低声说道，语气里带着一丝顽皮。手抄本的皮面因为年代久远已有了些锈色，沾在肖恩那件菱形花纹的毛衣上。他自然地用手掸了掸，一缕沙褐色的头发从前额上方垂下来。

“谢谢。”我心怀感激地笑着说道。图书馆对每位学者每天能借阅的图书数量进行了限定，我这是在公然对此置之不理。读研那会儿，肖恩经常和我去街对面一家墙面刷成粉红色的酒吧喝酒。过去一周多的时间里，他一直在满足我的各种要求，从不抱怨。“然后，你不要再叫我毕晓普博士了，这样叫老让我觉得你是在和别人说话。”

肖恩也咧开嘴笑了，他把堆在旧橡木桌上的手抄本往前推了推，每份手抄本分别装在一个灰色纸板盒里。这些手抄本内都附有精美的炼金

术插图，全部来自博德利图书馆。“噢，这里还有一份。”肖恩消失在借书处旁边的小房间里，过了一会儿，他带着一卷厚重的四开本手抄本回到借书处，这卷手抄本只用斑驳的小牛皮进行了简单的装订。肖恩把它放在那摞手抄本上面，弯腰检查。书架上安了一盏陈旧的青铜灯，在昏暗的灯光中，肖恩那细细的金色镜框闪闪发光。“这份手抄本有段时间没人借了。我要标注一下，等你还回来之后它需要装盒。”

“到时需要我提醒吗？”

“不用了，我已经在这里做了笔记。”肖恩用指尖轻轻叩了叩自己的脑袋。

“你的思路肯定要比我的有条理多了。”我的笑容越发灿烂了。

肖恩不好意思地看着我，拉了拉借书单，但是借书单夹在封面和第一页之间纹丝不动。“这单子不肯松手。”他说道。

这时，我隐约听到一阵说话声打扰了这房间里熟悉的安静。

“你听到了吗？”我向四周看了看，对这奇怪的声音感到诧异。

“什么？”肖恩从手抄本上抬起头来。

镀了层金箔的书边闪过几丝光芒，吸引了我的注意力。但是褪色的金边并不能解释那一道看似从书页中漏出的斑斓微光。我眨了眨眼睛。

“没什么。”我说着匆忙拖过桌上的手抄本，我的皮肤在碰到最上面的皮制封面时感觉到一阵刺痛。肖恩仍旧抓着那张借书单，这会儿它一下子就离开书卷封面滑落了下去。我用双手抱起桌上的手抄本卷，用下巴压住。一股神秘气息袭来，赶走了图书馆里熟悉的铅笔刨花和地板蜡的气味。

“黛安娜？你还好吗？”肖恩蹙起眉头，关心地问道。

“没事，就是有点累。”我一边回答他，一边把书往下挪了挪，与鼻子拉开点距离。

我快速穿梭在图书馆中始建于15世纪的老建筑里，经过几排伊丽莎白时代带三层书架、桌面伤痕累累的斜面书桌。在这些书桌之间，哥特式的窗户将读者的注意力引向方格状的天花板，天花板上色彩鲜明的绘画和镀金细致地勾勒出了牛津大学徽章上的三顶王冠和一本展开的书，在高处反复宣告“上帝是我的光”。

这个周五的夜晚，我在这个图书馆里的唯一同伴是来自美国的大学教师吉莉恩·张伯伦。她是一位研究古典主义的学者，任职于布林莫尔学院。吉莉恩一直在凝神阅读一份夹在两片玻璃中的纸莎草纸文稿。我快步走过，试图避开与她之间的眼神交流，但是旧地板发出的吱嘎声把我出卖了。

与以往任何时候一样，每当有别的巫师看着我时，我的皮肤就会感到一阵刺痛。

“黛安娜？”她在昏暗中叫我。我强忍住一声叹息，停下了脚步。

“你好，吉莉恩。”出于对怀中手抄本莫名的占有欲，我与这个女巫保持着尽可能远的距离，同时侧过身，将手抄本隔绝在她的视线之外。

“你为玛布秋分节做了哪些准备？”吉莉恩总会在经过我的桌子时停下来，让我在镇上的时候多和“姐妹们”待在一起。巫会几天后就要庆祝秋分节，她开始加倍努力，要让我参加牛津巫师大会。

“工作。”我立刻回答。

“这儿有许多优秀的巫师，你知道的，”吉莉恩的语气中带着一本正经的不赞同，“你真的应该在周一加入我们。”

“谢谢，我想我会考虑的。”我一边说，一边朝赛尔登阅览区走去。这个区域是在17世纪加盖的，通风良好，垂直于汉弗莱公爵阅览室的主轴。“但是我正在忙一份会议论文，所以别指望我了。”我的萨拉姨妈过去总是警告我，巫师是骗不了巫师的，但是她的警告并没有

妨碍我一直尝试。

吉莉恩对此表示遗憾，视线却一直跟着我。

回到面对着拱形铅框窗的老位子上之后，我很想把手抄本往桌上一扔，再拍拍双手，但是我忍住了。考虑到这些手抄本的年纪，我弯下腰，小心翼翼地把它们放在桌子上。

那份看似紧抓着借书单不放的手抄本放在最上面。书脊上的镀金印章是伊莱亚斯·阿什莫尔的盾徽。伊莱亚斯·阿什莫尔是一位17世纪的图书收藏家和炼金术士，他的书和论文是在19世纪从阿什莫尔博物馆来到博德利的，跟着一起过来的还有“782”这个数字。我伸出手摸了摸它棕褐色的皮面。

指尖传来轻微的刺痛感，我迅速缩回手指，但速度仍然不够快。刺痛感先是传到手臂，使我的皮肤上起了一层微小的鸡皮疙瘩，又蔓延过肩膀，使后背和颈部的肌肉变得紧绷。这些感觉很快就消失了，却留下了欲望没有得到满足似的空虚。我对自己的反应感到震惊，起身后退几步，与书桌拉开距离。

即使如此，那卷手抄本仍然在挑战我——威胁着我竖立在学者生涯和毕晓普巫师家族最后一名传人之间的高墙。我早已宣布放弃家族传承，在这里，我努力攻读博士学位、获得教职，升职机会近在眼前，职业生涯蒸蒸日上——这种生活靠的是理性和学术能力，而不是无法解释的预感和魔咒。我来牛津大学是要完成一个研究项目。这个项目完成后，我的结论将得以发表，让我的人类同事看到其中大量的分析和脚注。这份工作容不得任何神秘性，也不能接纳任何凭借巫师的第六感获知的信息。

但是——在不经意间——我借了一卷炼金术手抄本。虽然这卷手抄本是我研究所需，但是它似乎还拥有来自另一个世界的力量，我无法对这力量视而不见。我的手指渴望着打开它以获取更多内容。然而，

一个更强烈的念头阻止了我：我如此好奇地想要知道里面的内容，是为了我的学术研究，还是因为我的家族和巫术之间存在莫名的渊源？

我深深地吸了一口图书馆里熟悉的空气，然后闭上双眼，希望这样做能让我的思维变得清晰。博德利一直是我的避难所，它是一个与毕晓普家族没有任何关系的地方。我把颤抖的双手塞在肘下，在渐暗的暮色中凝视着《阿什莫尔 782 号》，不知道如何是好。

如果站在这里的是我母亲，她的本能一定会得知答案。毕晓普家族的大部分成员都是颇有天赋的女巫，其中，我的母亲丽贝卡是最特殊的。每个人都这么说。她很早就展现了自身的超自然能力：凭直觉理解魔咒，拥有惊人的预见能力，能够不可思议地看透人和事件的本质；她在上小学的时候就已经超越了当地巫会大多数经验丰富的女巫。虽然我母亲的妹妹——也就是我的姨妈萨拉，也是一位巫术精湛的女巫，但是她的才能更主流一些：精通魔法药剂的制作、完美掌握传统魔咒及魅符知识。

当然，我的史学家同事们并没有听说过这样一个家族，但是在麦迪逊，每一个人都对毕晓普家族耳熟能详。麦迪逊是一个位于康涅狄格州纽黑文县的偏远小镇，从七岁起，我一直跟着萨拉居住在那里。美国独立战争后，我的祖先从马萨诸塞州迁居至此。当时，虽然离布里奇特·毕晓普在塞勒姆被处决已经有一个多世纪了，但是流言蜚语依旧跟着毕晓普家族来到了麦迪逊。毕晓普家族克服了各种风险，才在这个小镇上重新安家。之后，他们努力向邻居证明，旁边住着一家懂巫术的人是多么有用：他们可以治愈病患、预测天气。最后，毕晓普家族渐渐在小镇上扎下根来，根基稳固到足以抵御人类那不可避免的迷信和恐惧。

但是，我母亲对这个世界怀有的好奇心，将她带出了麦迪逊这片安全区。她先去了哈佛大学，在那里遇到了年轻的男巫史蒂芬·普罗

克特。和我妈妈一样，史蒂芬·普罗克特的身上也有着古老的巫师血统，也渴望脱离自己的家族在新英格兰的历史和影响力，体验外面的世界。丽贝卡·毕晓普和史蒂芬·普罗克特是一对迷人的夫妻。母亲典型美国式的坦率与父亲正统、老派的作风相得益彰。他俩作为人类学家，沉浸在对异域文化和信仰的研究中，分享对知识的热情和对彼此的挚爱。在稳固了各自的教职工作——母亲就职于她的母校，父亲就职于韦尔斯利学院——之后，他们经常到国外做研究，后来为了照顾新生命把家安在剑桥。

我对童年的记忆寥寥无几，但每一个片段都无比鲜活、惊人地清晰。所有的记忆都和我的父母相关：父亲的胳膊肘摸起来像灯芯绒；铃兰的气味和母亲的香水味一样；每周五晚上，他们把我安顿到床上后，会在烛光下饮酒，我能听到玻璃酒杯碰在一起发出的叮当声；母亲给我讲睡前故事；父亲把棕色公文包放在玄关时发出啪嗒声。这些记忆能引起大多数人的共鸣。

其他回忆则不然。母亲似乎从来不洗衣服，但是我的衣服总是干净整洁地叠放着；学校组织我们去动物园游玩，虽然我忘了跟父母说，但是有他们签名的同意书总会适时出现在我的课桌上；每次和父亲道晚安时，无论当时的书房处于什么状态（常常看起来像发生过爆炸一样），第二天早上一定会变得井然有序。上幼儿园的时候，我曾经问过小伙伴阿曼达的母亲，为什么要费心劳力地用肥皂水洗碗子，把碗堆在洗涤槽里，打个响指，再低语几句不就搞定了吗？施密特夫人被我对家务活的奇怪想法逗笑了，但她的眼睛里笼罩着一层疑惑。

那天晚上，我的父母告诉我，谈论魔法时，一定要谨慎选择表达方式和交谈对象。母亲是这样向我解释的：人类的数量要比我们多得多，他们恐惧我们的能力，而恐惧是这世上最强大的力量。当时的我

没有向母亲坦白，其实魔法——尤其是她的魔法——也让我感到害怕。

白天，我的母亲看起来和剑桥其他小孩儿的母亲一样：有一点点不修边幅，有一点点条理不清，永远承受着来自家庭和工作的双重压力。她的头发是金色的，还烫了一个当时流行的卷发，穿着却还停留在1977年——从波士顿大街小巷上的旧货店里淘来的大摆裙、超大号裤子和衬衫、男士背心和夹克——为了模仿安妮·霍尔^①。如果你在街上与她擦身而过，或者在超市排队结账时就站在她身后，你肯定不会有兴趣看她第二眼。

在拉上家里的窗帘、锁好门以后，我的母亲就变成了另外一个样子。她的行动自信又确定，一点都不手忙脚乱。有时候，她甚至像是要飘起来。母亲一边唱着歌，一边在家里转来转去地收拾毛绒玩具和书本时，她的美丽是超然的。一旦她被魔法点亮，你的眼睛就再也离不开她了。

“你妈咪的身体里藏着一根爆竹。”父亲咧着嘴说，笑容里满是宠溺。但是，我后来知道了，爆竹的特点不只是明亮、活泼，还有不可预测，它会吓到你，让你感到害怕。

一天晚上父亲去上课了，母亲决定待在家里擦洗银器。不一会儿，她就被自己放在餐桌上的一碗水迷住了。当她盯着像玻璃一样的水面时，一团雾从碗里缓缓升起，扭曲成小小的、幽灵一样的影子。雾影不断蔓延，整个房间都充满了怪诞的东西，让我惊讶得屏住了呼吸。不一会儿，它们已经爬上窗帘，贴在天花板上。我大声向母亲求救，可她的注意力仍然停留在那碗水上，丝毫没有分散。直到一个半人半兽状的幽灵悄然出现在我身边，捏住了我的胳膊，母亲才终于从自己的幻想中醒了过来。愤怒的红光如狂风骤雨般爆发，瞬间驱散了幽灵，

^① 电影《安妮·霍尔》的女主角。（全套书中的脚注均为译者注，原书无注释）

留下一屋子烧焦的羽毛的气味。父亲一回到家，怪异的气息让他立刻提高了警惕。他找到我们的时候，我和母亲抱成一团缩在床上。一看到他，母亲就满怀歉意地大哭起来。自那以后，我再也没法完全放松地待在餐厅里。

我七岁的时候，爸爸和妈妈去了非洲，再也没有活着回来过。从那时开始，我所有的安全感都消失了。

我摇了摇头，注意力重新回到眼下进退两难的局面。我看着桌上那卷手抄本，它正静静地待在一捧灯光中。它的魔力似乎吸引了我内心的阴暗面。我再次用手指触摸外层顺滑的皮面。这一次，指尖传来的刺痛感变得似曾相识。依稀记得，有一次在爸爸的书房里，我在翻看书桌上的资料时，也有过类似的感觉。

我果断地将注意力从这卷皮面手抄本上转移开，开始专注于做一些更加理性的事情：寻找我在离开纽黑文之前制作的一本炼金术文章目录册。此前，我把它放在我的书桌上，隐藏在一堆零散的论文、借书单、收据、铅笔、钢笔和图书馆地图里。这本目录册上的文章原本是按作品集整齐排列的，被纳入博德利图书馆以后，图书管理员又给每篇文章进行了编号。自从几周前来到这里，我便一直在对这本目录册上的文章进行系统的整理。其中，对《阿什莫尔 782 号》的简介是：“人类学，或对‘人’进行简要说明的专题论文。分两方面进行说明：一是解剖学，二是心理学。”就像我研究的大部分资料一样，你从标题上根本看不出它包含了什么内容。

我的手指也许能告诉我一本书讲了什么，甚至连封面都不用打开。萨拉姨妈每次打开信件之前，都会先用手指弄明白信的内容，以防信封里装的是一张自己不想付的账单。那样的话，就算拖欠了电力公司的钱，她也能以自己不知情为借口。

书脊上的镀金数字闪着光。

我坐下来，开始思考眼下该做的选择。

不理睬魔法，打开手抄本，像人类学者一样去阅读吗？

把这卷有魔法的手抄本推到一旁，然后走开吗？

萨拉要是知道我的窘况，肯定会乐得咯咯笑。她一直认为，我努力和魔法保持距离，是在白费力气。尽管如此，从参加父母的葬礼那天开始，我一直没有放弃过这样做。那时候，宾客中的一些巫师一边在我身上仔细寻找毕晓普家族和普罗克特家族的血统，一边轻轻地拍着我以示鼓励，预测我迟早会接替母亲在当地巫会的地位；还有一些人在悄声议论我父母选择结婚是否明智。

“力量过于强大了，”她们以为我没有在听，继续低声说道，“即使没有研究古代仪式宗教，他俩迟早也要引来注意。”

这一句话足以让我把父母的死归咎于他们的超自然能力，也让我下决心寻找不一样的生活方式。我拒绝参与任何与魔法有关的事情，让自己像青春期的人类一样关注骑马、男孩和言情小说，试图隐匿在镇上的普通居民中。我的青春期伴随着抑郁和焦虑。这很正常，善良的人类医生这样安慰我的姨妈。

然而，萨拉并没有告诉医生，我的脑子里会出现各种声音；我习惯在电话铃响起之前几分钟就拿起话筒；每个月圆之夜，她都不得不在门窗上施魔法，以防我在睡梦中走进树林。她也没有提到，我一愤怒，家里的椅子就会堆成危险的金字塔形，等我心情变好了，这些椅子就全部摔回地上。

到了十三岁，萨拉姨妈觉得是时候让我把一部分力量投入基础巫术的学习中了。通过念魔咒点蜡烛，或者用屡试不爽的魔药遮盖粉刺——每一个少女巫都会习惯性地从这些学起。但是我连最简单的魔咒也掌握不了，姨妈教我制作的所有魔法药剂都会被我烧掉，每当她想测试我是否遗传了母亲异常精准的预见力时，我都会顽固地拒绝配合。

随着体内荷尔蒙的平静，脑海中的声音、无端的怒火以及出乎意料的情绪爆发也慢慢减少了，但是我仍然不愿意学习家族行当。家里住着一个没有受过训练的女巫，这让我姨妈非常焦虑，把我送去缅因州上大学让她稍稍松了一口气。撇开魔法因素，这是一个典型的青少年成长故事。

让我离开麦迪逊的是我的智力。我的智力发育早于同龄人，这使我比一般的孩子先学会说话和阅读。凭借精确的记忆力——我能轻易记起课本上的所有内容，在考试时填写需要的信息——我很快在学业上取得成就，而且这种成就与家族的遗传毫无关系。我跳过了高中的最后一个学年，十六岁就开始上大学。

上大学以后，我首先尝试在戏剧系开拓一片属于我的领地。戏剧表演和服装吸引了我的想象力，剧家用文字召唤出另一个时空的能力让我深深着迷。我的头几次演出被教授当作典型案例，认为它们很好地诠释了优秀的演出如何让一名普通大学生变得不同凡响。然而，在扮演《哈姆雷特》中的奥菲利亚时，我第一次意识到：这种彻底的转变可能并非源于我的表演天赋。被分配到这个角色以后，我的头发开始以不正常的速度疯长，从肩膀垂到腰部。我一连几个小时坐在学校的湖边，无法抗拒地被闪烁的湖水吸引，让新长出的头发漂在水面上。扮演哈姆雷特的男孩也沉浸在幻想中，我们展开了一段激情四射又充满危险、变幻无常的爱情。慢慢地，我带着其余的演员一起完全迷失在奥菲利亚的疯狂中。

我们或许能因此带给观众一场精彩演出，但每一个新的角色都会带来新的挑战。在大二那一年，情况变得不可收拾。那时，我在约翰·福特的《可惜她是个婊子》中出演安娜贝拉。和我要扮演的角色一样，我吸引了一批忠诚的追求者——并不全是人类——在校园里，我走到哪儿，他们就跟到哪儿。当演出结束，幕帘落下时，他们依旧不放过我。

彼时，我清楚地意识到：无论我释放的是哪一种能力，它都是不受控制的。我不知道魔法如何混入了我的演出，我也不想知道。我剪了短发，不再穿长裙和有层次的上衣，开始像沉稳又壮志雄心的法律预科生一样，穿黑色的高领套头衫、卡其布裤子、乐福鞋。我把多余的精力放到了体育运动上。

离开戏剧系后，我尝试了其他几个专业，想寻找一个绝对理性、永远不会和魔法扯上关系的领域。然而，我缺乏数学所需要的精确和耐心，在生物专业的学习也是一场灾难：考试不及格、实验完不成。

大二快结束的时候，学校注册处要求我选定一个专业，否则就要延期毕业一年。这时，一项在英国开展的暑期学习计划给了我与毕晓普家族保持更远距离的机会。我爱上了牛津，爱上了晨光里安静的街道。我的历史课介绍了历代国王和女王的功勋，脑中唯一的声音来自于那些诞生于十六七世纪的书籍——这都归功于伟大的文学。最关键的一点是，在这个大学城里，没有人认识我。那个夏天，如果这个城市里的确还有其他巫师，那么他们一定和我保持了足够远的距离。我回到家，宣布选择历史专业，然后在规定时间内修完了所有课程，并在二十岁之前作为优等生毕业。

决定攻读博士学位的时候，牛津大学是我的首选。我的专业是科学史，重点研究科学超越魔法的时期——也就是占星术和“猎巫”让步于牛顿和普遍定律的年代。寻找自然界的理性秩序而非超自然规律，这正好反映了我为了远离隐藏在体内的基因所作的努力。我在自己的思想和家族遗传之间画的那条线越来越清晰了。

萨拉姨妈对我要专门研究17世纪化学的决定嗤之以鼻。从那一头亮红色的头发就可以看出，她是一个脾气火爆、牙尖嘴利的人。她是一位说话从不拐弯抹角的女巫，能在第一时刻把所到之处变成她自己的主场。萨拉算是麦迪逊巫会的顶梁柱，镇上一出现危机，无论大小，

巫会都会派她去处理。现在，不用每天听她敏锐地剖析人性的弱点和人类的反复无常，我们之间的关系也就缓和了许多。

尽管相隔上千英里，萨拉还是毫不委婉地对我近期的举措进行了嘲讽。“过去我们把它叫作炼金术，”她说，“这里头涉及的魔法多了去了。”

“不，它跟魔法没关系！”我激烈地反驳。我所做研究的全部意义就在于证明炼金术的科学性。“炼金术告诉我们的是实验法的发展，而不是寻找某种能把铅变成金、让人类长生不老的灵丹妙药。”

“你爱怎么说就怎么说吧，”萨拉不赞同地说，“如果你想以人类的身份通过这篇论文，那你真是选了一个非常奇怪的研究方向。”

获得博士学位以后，我拼命争取在耶鲁任教的机会，这是唯一一个比英国更英国的地方。获得教职后，同事们说我获得终身职位的机会非常渺小。然而，我很快出了两本书，赢得了几个奖项，也获得了几笔研究经费。接着，我通过了耶鲁大学的终身职位考评，证明同事们都说错了。

更重要的是，我拥有了完全属于自己的生活。在我的系里，没有一个人会把我的姓和1692年塞勒姆镇第一个以巫术罪被处决的女人联系在一起，包括那些研究美国早期历史的历史学家。为了保住这来之不易的自主，我继续防止魔法或巫术进入我的生活。当然也有例外，比如有一次家里的洗衣机不停地注水，眼看着我在伍斯特广场的小公寓就要被淹了，我就用了萨拉教给我的一个魔咒。没有人是完美的。

我回过神来，屏住呼吸，用双手拿起手抄本放在一个斜面书托上，这种书托是图书馆专门用来保护稀有书籍的。我已经做了决定：像一位严肃的学者一样，把《阿什莫尔782号》视为一卷普通的手抄本；不理睬指尖的灼热感和手抄本散发出的古怪气味，只对它的内容进行简单介绍；然后专业客观地判断该手抄本是否值得进一步阅读。尽管

如此，当我打开手抄本皮面上的黄铜扣时，我的手指仍然颤抖了。

它发出了一声轻叹。

我迅速回头看了一眼，确定这个房间里没有其他人，只有阅览室的钟在嘀嗒嘀嗒地响着。

我决定不把“手抄本叹了口气”记录下来，然后转向笔记本电脑，打开一个新的文件夹。这项熟悉的工作我即便没做过上千次，也至少做了几百次，它和目录册上整齐的对号一样让我感到舒适。我在文档中输入手抄本的名称和编号，然后从简介中复制了标题。接着，我观察了手抄本的尺寸和封皮，对两者进行了详细描述。

现在，唯一要做的事情就是把手抄本打开。

尽管几个黄铜扣都已经打开了，手抄本的封面还是很难翻开，它仿佛和下面的纸张粘在了一起。我一边低声咒骂，一边将手掌平放在皮面上，希望《阿什莫尔 782 号》只是需要一个认识我的机会。确切来说，把手放在一本书上不算是魔法。我的手掌感到一阵刺痛，就像被其他巫师看着时，我的皮肤所感觉到的刺痛一样。随后，手抄本的紧张消失了，封面被轻易翻开。

里面第一张是糙面纸，第二张则是羊皮纸，上面是阿什莫尔的手书：“人类学，或对‘人’进行简要说明的专题论文。”干净利落的笔画看起来如此熟悉，几乎让我觉得是在看自己的笔迹。标题的第二部分是“分两方面进行说明：一是解剖学，二是心理学”，这句话是另一个人用铅笔补写上去的，字体也很熟悉，但是我分辨不出属于谁的。虽然触摸这些字迹或许能给我一些线索，但是这样做就违反了图书馆的规定，而且我也不可能将通过手指收集到的信息记录下来。于是，我在文档上做了笔记，说明这一页上的文字由两个人先后用墨水和铅笔书写，并备注了可能的书写时间。

往下一页翻的时候，我感觉到这张羊皮纸非同寻常的厚度，而且发